

泉州市体育局

泉体函〔2026〕29号

答复类型：A

关于市政协十三届五次会议 第20264042号提案的会办意见

泉州市教育局：

《关于推进落实优秀退役运动员进校园执教的建议》（第20264042号）收悉。我单位的会办意见如下：

我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泉州市委、市政府关于建设“体育强市”的部署要求，高度重视体教融合与体育人才队伍建设，把推动优秀退役运动员进校园执教作为扩充体育师资、提升学校体育专业化水平、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和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的重要途径。近年来，我局在此方面已开展相关工作并取得初步成效。

一、建立工作机制，形成部门合力

我局积极履行体育部门职责，与贵局、市人社局等部门沟通协作，共同研究优秀退役运动员进校园的相关政策与路径。通过联席会议、专项研讨等方式，在退役运动员资源对接、专业能力评估、岗位需求匹配等方面初步建立协同工作机制。

二、摸清人才底数，搭建对接平台

我局持续关注并梳理本市优秀退役运动员情况，初步掌握部分有意向进校园执教的退役运动员信息。同时，通过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建设、赛事活动组织等渠道，了解部分学校对击剑、武术、跆拳道、棒垒球等特色项目专业教练的潜在需求，为“人”与“岗”的初步对接创造了条件。

三、推动岗位设置，拓宽入职渠道

一是组织开展专项招聘。将按照省教育厅、省体育局、省委编办、省人社厅关于开展面向退役运动员专项公开招聘学校教练员工作的通知精神，每年积极组织体育系统基层学校参加专项招聘，为退役运动员提供入校执教的通道。

二是加强体育基层单位岗位设置。我局积极鼓励泉州体育运动学校、泉州市体工队和各县（市、区）体校招聘编制内、编外体育教师和教练员时，在资格岗位设定时优先招聘退役运动员，吸引优秀退役运动员进队（进校）执教。2024年，全市体育系统共招收退役运动员人数12人，其中编制内教练员1人、编外教练员11人。2025年底，市、县各级体校摸底教练员招聘需求共11人，涵盖游泳、举重、篮球等运动项目。

三是加强体育传统校岗位设置。我局与贵局把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建设为抓手，明确要求相关学校落实教练员岗位设置，并“优先招聘一级及以上退役运动员”。2024年，推动167所学校申报省级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其中56所学校在举重、武术、击剑等15个项目中获评，这些学校将成为退役运动员入职的重要载

体。同时，探索通过“专业训练单位选派教练员进校指导”等形式，使优秀退役运动员以兼职、合作方式参与学校体育训练，弥补师资缺口。

四、争取资金补助，调动招聘热情

我局积极组织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申报省级退役运动员安置专项资金补助项目，2026年共有泉州体育运动学校、南安市体育学校和泉州师院附属小学台商区分校第二校区3个单位获得补助资金32万元。

五、下一步工作措施：

提案所提建议具有很强的前瞻性和针对性，我局将积极采纳，并与贵局等部门紧密配合，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一）完善协同机制，细化政策保障。建议由贵局牵头，我局与市人社局全力配合，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定期会商。重点研究制定针对优秀退役运动员进校园执教的专项招聘办法、资质认定标准、待遇保障政策（尤其在学历、教师资格证等方面探索优化路径），打通入职入编的关键环节。

（二）共建信息平台，实现精准匹配。我局将加快建立“泉州市优秀退役运动员资源信息库”，动态更新全市省队、国家队泉州籍退役运动员及优秀运动员信息，详细记录运动项目、成绩等级、专业特长、就业意向等，为精准对接学校需求提供数据支撑。

（三）系统开展培训，助力能力提升。联合贵局，依托本地高校等资源，设计并实施针对退役运动员的岗前系统培训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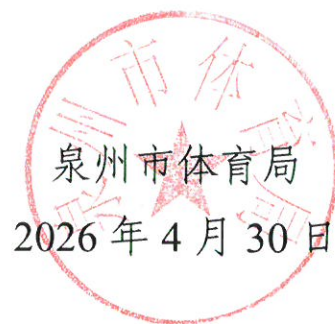
内容涵盖教育教学理论、学校体育课程标准、课堂组织管理、青少年身心发展特点及安全防护等。推广“师徒结对”模式，协调安排经验丰富的在职优秀体育教师与入职的退役运动员结对，进行为期一定时间的“传帮带”，助力其掌握教学常规，提升体育教学和训练竞赛能力。

（四）健全管理激励，发挥示范效应。配合贵局推动学校对正式入职的退役运动员教师在职称评聘、绩效分配、培训进修、评优评先等方面予以同等对待。联合对在体育教学、训练竞赛、人才培养中做出突出贡献的退役运动员教师进行表彰奖励，并通过媒体广泛宣传其成功转型、奉献教育的事迹，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领导署名：林清宏

联系人：陈东兴

联系电话：22787210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